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0-00314	分类:	政协提案;通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10年12月21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表彰2010年度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吉政办函〔2010〕163号)		
发文字号:	吉政办函〔2010〕163号	发布日期:	2010年12月21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表彰2010年度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吉政办函〔2010〕163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和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期间，省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市（州）政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和省委九届十次全会精神，认真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共承办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省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有关人民团体提出的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604件，其中代表建议230件、政协提案374件。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坚持把建议提案办理作为推进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实现决策民主化和科学化的重要渠道，作为促进吉林省改革发展稳定、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工作，作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的重要举措，加强组织领导、细化责任分工、创新办理方式、狠抓结果落实，圆满完成了省政府交办的办理任务。受到省人大、省政协及代表、委员的充分肯定和好评。同时，在办理工作中也涌现出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为鼓励先进，振奋精神，推动全省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不断向前发展，根据有关规定，结合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建议检查及省政协提案视察的有关情况和网上议案办理系统的使用情况，经省政府办公厅综合考评，并征求省人大、省政协有关部门意见，决定对21个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40名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个人给予通报表彰。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开拓创新、再创佳绩。全省各承办单位及工作人员要以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榜样，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增强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更高的标准、扎实的作风做好新形势下的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请各承办单位以适当方式对省政府办公厅表彰的先进个人进行奖励。

附件：1. 2010年度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2.2010年度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2010年度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共21个)

省发展改革委法规处

省工信厅办公室

省教育厅办公室

省科技厅办公室

省公安厅办公室

省人社厅法规处

省国土资源厅法规处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省交通运输厅法规处

省水利厅办公室

省农委法规处

省卫生厅办公室

省工商局办公室

省质监局办公室

省广电局办公室

长春市政府办公厅议案处

吉林市政府办公厅议案处

辽源市政府办公室

通化市政府办公室

白山市政府办公室

延边州政府办公室

附件 2

2 0 1 0 年度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个人名单

(共 4 0 名)

唐士明	省发展改革委法规处
李玉红	省工信厅办公室
郑景国	省教育厅办公室
董宏宇	省科技厅办公室
李 健	省公安厅办公室
綦殿学	省民政厅法规处
刘 宇	省财政厅办公室
刘向东	省人社厅法规处
张秋子	省国土资源厅法规处
梁景禄	省环保厅办公室
邢文忠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高洪伟	省交通运输厅法规处
韩 辉	省农委法规处
韩经奇	省水利厅办公室
王家斌	省商务厅办公室

曲日胜 省卫生厅办公室
李荣芝 省国资委办公室
杨凤龙 省地税局办公室
黄 伟 省工商局办公室
王洪波 省质监局办公室
吉朝霞 省广电局办公室
王凯丰 省新闻出版局反非处
张春明 省经合局办公室
毕 海 省政府法制办秘书处
董 伟 省金融办综合处
王会民 省能源局法规处
张润哲 省物价局办公室
李竟非 省畜牧局办公室
王润泽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办公室
曹殿民 吉林银监局办公室
孙晓文 吉林保监局办公室
樊泽才 省电力有限公司办公室
范守忠 长春市政府办公厅
张春民 吉林市政府办公厅
朱秋生 四平市政府办公室
张永福 辽源市政府办公室
许 敏 通化市政府办公室
武殿琴 白山市政府办公室
金 兰 延边州政府办公室

彭 亮 长白山管委会办公室